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联营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18,281.039万元(人民币,下同)的自有资金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联营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芯源”)的控股权。

(1)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347.616万元的对价参与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鼎泰芯源41.394万元注册资本(对应2.860%的股权)的挂牌交易;

(2)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合计16,933.423万元的对价受让其他13名股东持有的鼎泰芯源767.301万元注册资本(对应53.012%的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鼎泰芯源的股权由11.049%增加至66.922%。此外,王兆春、付林、赵有文、刘鹏、段满龙与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未来将按照公司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控制鼎泰芯源92.190%的表决权,鼎泰芯源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购联营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联营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实现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或“博杰股份”)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拟使用18,281.039万元(人民币,下同)的自有资金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联营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芯源”或“标的公司”)的控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博杰股份持有鼎泰芯源的股权由11.049%增加至66.922%。此外,王兆春、付林、赵有文、刘鹏、段满龙与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未来将按照本公司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控制鼎泰芯源92.190%的表决权,鼎泰芯源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依法回避表决,交易能否顺利通过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在交易实施过程中,可能因宏观环境、监管政策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面临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标的公司2025年度的营收为26,539,458.28元,净利润为-21,228,106.00元,2026年1-3月营收为7,677,949.71元,净利润为-2,958,950.13元,另2023、2024年净利润分别为-11,291,610.24元、-8,675,419.37元,近三年仍处于亏损状态。若未来产能扩张不及预期或良率提升缓慢,标的公司可能面临持续亏损的风险。预计本次收购磷化铟业务及资产对公司当期利润影响较小。

4、公司本次收购标的公司控股权后,拟进一步引进外部投资方向鼎泰芯源增资20,000万元-22,000万元用于产能扩张及补充营运资金,但可能面临投资方引进不及预期导致无法及时扩产、市场需求变化等诸多风险,进而影响上市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水平。

5、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创始股东承诺标的公司2027年、2028年、202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00万元、1,500万元及2,000万元。但若未来产能扩张及良率改善不及预期,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标的公司存在无法实现上述承诺业绩的风险。

6、尽管评估机构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且交易定价经各方协商确定,但较高的增值率(647.08%)主要基于对标的公司未来磷化铟市场需求及产能预期。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水平未达预期,上市公司将面临商誉减值风险,从而直接冲减当期利润,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7、尽管交易各方已签署协议,约定了明确的业绩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条款(补偿上限为股权转让价款的50%),但业绩补偿的实施高度依赖于创始股东(赵有文、刘鹏、段满龙)的实际履约能力。若标的公司业绩严重不达预期并触发大额补偿义务,而创始股东届时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股权价值大幅缩水,或其个人及关联方资金状况恶化,可能导致业绩补偿承诺无法足额履行,进而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8、半导体行业技术迭代迅速,若未来出现颠覆性新材料替代磷化铟,或下游光模块技术路线发生重大变更,标的公司现有技术储备可能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9、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管理架构等方面对标的公司的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双方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6年8月21日,本公司、刘鹏、赵有文、段满龙、珠海市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晶泰”)、王兆春、付林、珠海志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志芯”)、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投”)、嘉兴临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临昶”)、扬州临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扬州临赛”)、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粤财”)、深圳市天汇星创芯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天汇”)、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华金”)、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科创”)、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人创”)、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依星伴月”)、广州海汇科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海汇”)、珠海港湾科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湾”)及鼎泰芯源签订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关于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之补充协议》。同日,公司还与王兆春、付林、刘鹏、赵有文、段满龙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根据上述协议,博杰股份拟使用18,281.039万元的自有资金以股权收购方式取得鼎泰芯源的控股权。其中:

(1) 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347.616万元的对价参与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投”)持有的鼎泰芯源41.394万元注册资本(对应2.860%的股权)的挂牌交易;

(2)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合计16,933.423万元的对价受让以下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本次转让前出资额(万元)	本次转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比例
1	赵有文	101.950	7.043%	50.975	3.522%
2	嘉兴临昶	163.507	11.296%	163.507	11.296%
3	刘鹏	131.878	9.111%	65.939	4.556%
4	珠海晶泰	115.476	7.978%	115.476	7.978%
5	扬州临赛	103.486	7.150%	103.486	7.150%
6	广东粤财	78.744	5.440%	78.744	5.440%
7	段满龙	49.450	3.416%	24.725	1.708%
8	珠海志芯	41.394	2.860%	41.394	2.860%
9	深圳天汇	41.394	2.860%	41.394	2.860%
10	珠海华金	40.533	2.800%	40.533	2.800%
11	珠海科创	32.426	2.240%	32.426	2.240%
12	珠海人创	8.107	0.561%	8.107	0.561%
13	依星伴月	0.595	0.041%	0.595	0.041%
合计		908.94	62.80%	767.301	53.012%

以上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鼎泰芯源的股权由11.049%增加至66.922%。同时,因王兆春、付林、刘鹏、赵有文、段满龙与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未来将按照本公司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合计控制鼎泰芯源92.190%的表决权,鼎泰芯源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前,鼎泰芯源为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鼎泰芯源11.049%的股权);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各持有鼎泰芯源7.741%的股权,且王兆春先生在鼎泰芯源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联营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召开2026年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董事会的表决情况为: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计委员会的表决情况:关联委员王兆春回避表决,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未构成重组上市,公司方面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鼎泰芯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参股公司鼎泰芯源基本情况如下: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市晶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8YD7X9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2日
注册资本	1,447.422万元
实缴资本	1,447.422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高新区金鼎工业片区金园一路6号8栋厂房
法定代表人	刘鹏
营业期限	2017年3月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以磷化铟、铟化镓为主的半导体单晶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实际控制人	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2、王兆春

王兆春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住所珠海市香洲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3、付林

付林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住所珠海市香洲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上述关联方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刘鹏

刘鹏先生,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目前担任鼎泰芯源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赵有文

赵有文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目前担任鼎泰芯源董事、首席科学家。

3、段满龙

段满龙先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目前担任鼎泰芯源副总经理。

4、珠海晶泰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市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697C304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15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1889号17栋201室-546号(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21年4月15日至2029年4月14日
合伙人	横琴新区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5%,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4%,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珠海高科金投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东方创投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7628560W
成立时间	2012年11月19日
注册资本	85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8层
营业期限	2012年11月19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金融产品投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嘉兴临昶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临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7D0NK006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9日
注册资本	4,29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78室-39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21年12月9日至2041年12月8日
合伙人	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9.88346%,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9.88346%,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0.233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实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扬州临赛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扬州临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1MA27EX513G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17日
注册资本	2,69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路195号花都汇商务中心7号楼23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21年11月17日至2041年11月16日
合伙人	袁莉持股37.17472%,段文宇持股14.86989%,王红彬持股14.86989%,刘光军持股10.40892%,马国友持股7.43494%,袁晓明持股7.43494%,汤潮持股7.43494%,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0.3717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广东粤财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NR623K
成立时间	2019年6月26日
注册资本	96,439.97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6011号NEO绿景纪元大厦A座41C2
执行事务合伙人	粤财私募股权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19年6月26日至2027年6月30日
合伙人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持股29%,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6%,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25%,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7.6%,粤财私募股权投资(广东)有限公司持股2%,福州台江陆睿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0.7%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

10、深圳天汇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天汇星创芯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KBYA8R
成立时间	2021年1月7日
注册资本	3,66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A座25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天汇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21年1月7日至无固定期限
合伙人	深圳峰南红灰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3.6612%,肖杰持股13.6612%,张志权持股13.5245%,周伟奇持股10.9288%,范丽群持股9.01639%,苏宝华持股8.19672%,郑齐洋持股8.19672%,倪庆勇持股5.46448%,其他7个股东持股均在5%以下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11、珠海华金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8JXL01
成立时间	2017年2月28日
注册资本	115,20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58号34层3401-8-25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17年2月28日至2026年11月22日
合伙人	军民融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26.04167%,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26.04167%,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1.70139%,珠海华金阿尔法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7.36111%,珠海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持股8.68056%,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0.08681%,珠海华金领汇投资有限公司持股0.0868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珠海科创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3X1454
成立时间	2019年7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67591(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科创海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19年7月16日至2029年7月16日
合伙人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99.6%,珠海科创海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0.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珠海人创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QYB70M
成立时间	2019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	5,100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桂山镇桂山大道44号5楼506-5(商事主体集中办公场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科创海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19年9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合伙人	珠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98.03922%,珠海科创海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96078%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依星伴月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B4LJ4E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15日
注册资本	1,857.2168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29373(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粤财中银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15年12月15日至2027年4月18日
合伙人	王政持股27.16693%,景锋持股8.38776%,蒋健冬持股6.11244%,谭明荣持股5.24692%,胡军持股4.61601%,其他45个股东均持股4%以下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上述交易对方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项 目	具体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8YD7X9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2日
注册资本	1,447.422万元
实缴资本	1,447.422万元
注册地址或主要经营地	珠海市高新区金鼎工业片区金园一路6号8栋厂房
法定代表人	刘鹏
营业期限	2017年3月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鼎泰芯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赵有文	101.950	101.950	7.043%
2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9.940	159.940	11.049%
3	嘉兴临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507	163.507	11.296%
4	刘鹏	131.878	131.878	9.111%
5	珠海市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476	115.476	7.978%
6	王兆春	112.049	112.049	7.742%
7	付林	112.049	112.049	7.742%
8	扬州临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486	103.486	7.150%
9	广州海汇科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64	81.064	5.601%
10	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744	78.744	5.440%
11	段满龙	49.450	49.450	3.416%
12	珠海志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394	41.394	2.860%
13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41.394	41.394	2.860%
14	深圳市天汇星创芯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1.394	41.394	2.860%
15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0.533	40.533	2.800%
16	珠海港湾科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986	31.986	2.210%
17	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26	32.426	2.240%
18	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7	8.107	0.561%
19	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95	0.595	0.041%
总计		1,447.422	1,447.422	100.00%

本次交易后,鼎泰芯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68.635	968.635	66.922%
2	王兆春	112.049	112.049	7.741%
3	付林	112.049	112.049	7.741%
4	刘鹏	65.939	65.939	4.556%
5	赵有文	50.975	50.975	3.521%
6	段满龙	24.725	24.725	1.708%
7	广州海汇科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64	81.064	5.601%
8	珠海港湾科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986	31.986	2.210%
合计		1,447.422	1,447.422	100.00%

(三)股权变动历史沿革

2017年3月,杨翠柏、赵钰、刘鹏签署了《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章程》,鼎泰芯源在珠海市市监局登记设立。

2017年7月,公司控股股东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分别受让鼎泰芯源6.390%、6.390%股权。

2017年9月,公司控股股东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认缴增资鼎泰芯源。

2020年9月,博杰股份受让鼎泰芯源12.885%股权。

2022年5月至2026年5月,鼎泰芯源完成两次增资及多次股权转让。

(四)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2026年1-3月,标的公司合并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4,808,931.86	94,771,451.07
负债总额	58,763,839.94	45,767,409.02
应收账款总额	12,408,354.89	10,140,827.38
净资产	46,045,091.92	49,004,042.05
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7,677,949.71	26,539,458.28
营业利润	-2,960,887.02	-20,856,443.37
净利润	-2,958,950.13	-21,228,1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612.50	-15,860,236.48

注:标的公司2025年度、2026年1-3月的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深报字[2026]第5087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业务情况

鼎泰芯源是由中科院半导体所Ⅲ-Ⅴ族化合物半导体技术团队创立,是一家拥有35项核心技术专利,专注于Ⅲ-Ⅴ族化合物半导体单晶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鼎泰芯源目前的核心产品为磷化铟(InP)衬底,同时布局锑化镓(GaSb)衬底等材料,自2018年以来鼎泰芯源先后参与了国家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关于磷化铟衬底材料的3个国家级课题,是国内少数几家掌握磷化铟衬底材料核心技术并实现国产化量产的企业。

使用磷化铟衬底制造的半导体器件,具备饱和电子漂移速度高、发光波长适宜光纤低损通信、抗辐射能力强、导热性好、光电转换效率高、禁带宽度较高等特性,因此磷化铟衬底可被广泛应用于制造光模块器件、传感器件、高端射频器件等。

磷化铟衬底材料?作为高性能半导体领域的核心基础材料,正处在国产替代与技术突破的关键窗口期,广泛应用于光纤通信、光探测器、红外光学、高频毫米波通信、5G/6G通信、无人驾驶、物联网等领域,是光模块等下游产业链的关键材料。

鼎泰芯源产品主要包括磷化铟、锑化镓两类,目前的客户主要包括华兴激光、全磊光电、睿创微纳、慧芯激光、三安光电等。2025年度、2026年1-3月,鼎泰芯源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磷化铟	5,310,241.74	69.16%	22,473,943.11	84.68%
锑化镓	2,367,707.97	30.84%	3,886,362.83	14.64%
其他	0	0.00%	179,152.34	0.68%
合计	7,677,949.71	100.00%	26,539,458.28	100.00%

(六)其他事项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鼎泰芯源的股权权属清晰,相关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2、本次交易中,鼎泰芯源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已自愿放弃优先受让权,其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鼎泰芯源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其资信状况不影响公司本次交易行为。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鼎泰芯源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鼎泰芯源与本次交易对手方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说明

针对本次交易:

1、本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标的公司2025年度、2026年1-3月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深报字[2026]第50870号)。根据该等审计报告,截至2026年3月31日标的公司的净资产为4,604.51万元;

2、本公司聘请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以2026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涉及的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宇威评报字[2026]第111号)。根据该等评估报告,截至2026年3月31日,标的公司100%股权账面价值为4,470.72万元,采用市场法的评估价值为33,400.00万元,增值28,929.28万元,增值率647.08%。

(一)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

本次交易中,博杰股份收购刘鹏、赵有文、段满龙、珠海晶泰、珠海志芯、东方创投、嘉兴临昶、扬州临赛、广东粤财、深圳天汇、珠海华金、珠海科创、珠海人创、依星伴月等交易对方持有的鼎泰芯源股权时,对不同交易方采取了差异化估值定价,定价主要系参考该等交易对方各自的历史投资成本并加上一定的收益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综合考虑本轮投资,博杰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共计支付对价18,281.039万元,共计取得了808.695万元出资额,占交易后标的公司总股本的55.872%,对应标的公司的整体估值约为32,720万元,低于标的公司本次的评估价值33,400万元。

本次交易对方均为非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具有公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市场法评估情况的说明

1、存在活跃公开交易市场

本次评估标的所属行业为半导体衬底材料赛道,国内科创板、主板存在多家主营半导体相关衬底材料的上市主体,股票交易持续活跃,每日成交、定期披露完整财报,市值、营收、资产、盈利等数据全部公开可查,具备成熟、透明的公开股权交易市场,满足市场法基础前提。

2、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

鼎泰芯源主营半导体衬底(磷化铟InP、锑化镓GaSb),属于半导体上游核心晶圆材料,本次评估选择的可比公司如下:

(1)天岳先进:主营碳化硅半导体材料,同属半导体衬底材料赛道,国内碳化硅衬底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沪硅产业:主营半导体硅片,覆盖200/300mm硅衬底,同属半导体衬底材料赛道,国内硅片衬底材料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3)云南锗业:锗基全产业链,同时量产磷化铟InP衬底,与鼎泰芯源存在直接产品竞争关系。

本次评估选择三家可比公司均为国内上市半导体衬底材料企业,同属国产替代半导体新材料赛道,具备可比性。

3、宏观经济、行业状况对比

标的公司及可比公司均受益于AI光模块、半导体国产替代趋势;同时面临海外衬底厂商垄断、国内产能紧缺、下游需求高速增长的行业现状,在行业景气度、长期业务成长逻辑的一致性较高,具备可比性。

4、交易条件对比

由于选取的上市公司的价值是通过流通股的价格计算的,而标的公司为非上市公司,因此对可比公司的流通市场的市值所计算出的价值比率进行了缺乏流动性折扣的调整。

5、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可比公司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方法。在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通过对资本市场上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而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通过分析与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获取并分析这些交易案例的数据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由于国内相关行业并购案例有限,与并购案例相关联的、影响交易价格的某些特定的条件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知,无法对相关的折扣或溢价做出分析,故不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公开性比较强且比较